



## 2024,记忆微光

□世勇

2024年的晚霞,在西边天空作最后的燃烧。在时间的绵延里,还有多少记忆时刻的微光,在我心头闪烁?

这是民间的私人记忆,是慈祥大地上孤单的行者,是无垠沙漠的驼铃声,是时代落下的一粒灰,当然,也是我生命长廊里的拓片。

故乡的城市,新城与老城美美共存。老城处处有包浆,适合缅怀、适合独行、适合细嚼慢咽;新城处处有美景,适合消费,适合聚会,适合大快朵颐。很多日子,我漫步老街,老街的犄角旮旯,适合我这一颗落后的老灵魂。有天,我看老街青石路面的草丛里,蚂蚁们正成群结队搬家,我望了好久。

这一年,时间的利刃,也划过我心壁。夏天的一个早晨,母亲去老街赶场,她先去买了大米回家,感觉稀饭拌咸菜味道还不错,于是又出门去买了咸菜。回家路上,一个莽撞的司机,从后面把她撞倒在地。在医院,母亲痛苦叫喊,声声刀割我心。后来护工告诉我,母亲有天半夜骂人了,骂的是这话:“死老头,你还不放过我啊,你是不是要我过来还给你做饭!”母亲骂的老头,是

我离开尘世3年的父亲。我在病床前望着痛苦哼哼的母亲,母亲问:“你爸爸是不是着急了,要催我到那边去陪他?”母亲还说:“这个老头真是狠心啊,派人来撞我,又不把我撞死。”母亲出院以后,我有天看见她擦拭着父亲的遗像,口里喃喃:“老头,我错怪你了,对不起嘛。”

想起这一年的一个春日,细雨如蚕丝,我与妻子祭奠去世一年的岳母。妻子抚摸着冰凉墓碑上母亲的遗像,我无论从哪个角度看,感觉岳母都在笑盈盈地打量着我。想起那一年,这个刚满50岁的母亲把城里女儿交给小镇上的我,她说:“我把女儿交给你,是想以后放心的,你可不要欺负她。”回想多年的婚姻生活,生活如一团布,其实大多只裁剪成很小的一段来缝制快乐欢喜,其中很大一部分就是用来当作擦洗生活污垢的抹布了。一个家的灯火下,有温柔缱绻,也有难受心情堆积后的意气行事。但我明白,此生,我们的命运已缝制在一起了,就好好地共同抵挡尘世风寒吧。

这一年的时间里,有朗朗光照,也有灰色情绪毒素一般蔓延侵蚀着身体。我安放慌乱心情的方式,是一个人到这里的山上,

站在山顶俯瞰城市,想起平时自己在大街上、在房子里的状态,真乃天地间一蝼蚁,所有的尘世悲欣,不是自己都过来了么,这样一想,顿觉通泰许多。山里树木有着浩大气象,内心被漫山深绿浸透,人在冥想中活成了植物。这几年里我养成了一个习惯,每当拖着沉重肉身与灵魂苦苦跋涉之时,我就会抱一棵大树,感受树干里汁液奔涌、树冠上明媚天光如瀑倾泻,在对一棵树的拥抱里,我得到了滋养灌溉,感觉疲惫的生命萌发出青翠嫩芽。大地之上,树木赐予人类恩典,正如德国诗人和哲学家赫尔曼·黑塞所说,树木是人类的庇护所。

这一年的时间里,清理删除了不少微信,感觉这些朋友圈里的动态已经干扰了我的生活。不知是谁说过,不要在朋友圈里的动态里去窥探别人的一生,并融入自己的生活。朋友圈中有不少酒桌上激情添加为好友的人,再发现时满是过了几天早早忘了不知是谁的尴尬,给他们点赞是欺骗自己与忽悠他人,也挤压着心房空间,甚至让心灵失去了轻盈度。

这一年的时间里,还有一些人渐渐消失于灯火阑珊中。他们,不再参与我的生

活、影响我的心情,感觉甚好。在一个短视频里,看到体态臃肿的一位前央视女主持人一副语重心长的姿态说,人这一生得面对温柔与残酷,你得对自己与他人有一个清醒的认知、智慧的认知,这样你对万事万物就轻松释然了。想起当年这个大众女神主持一档火爆的综艺节目,我才20多岁,可以一气爬上山顶、可以一连做50个俯卧撑,而今做不到了,但我已与岁月达成了松弛心情中的和解。

这一年的时间里,我没有远行。秋天的时候听到有人说,种完麦子,她就去南方旅游过冬。我禁不住心池荡漾、心生向往。小叔患脑梗以后困顿于轮椅,有天在他家里,他对我指着墙上地图说:“我想去一趟阿勒泰,还想去一次香港。”我听了,很想去拥抱一下瘦骨嶙峋的他。

这一年的时间里,我还继续写着文章,媒体编辑对我说:“你就尽情尽兴地表达吧。”我基本做到了,不过有时也感觉,弱水三千,我只取一瓢饮,在生活的汪洋里,我只是一只游离的小蝌蚪。

这些,算我对2024年时间里的自己,作的一点交代吧。

## 去掉爹味

□谢文龙

这几年,年纪越来越大,加上在单位当了领导,说话时难免就多了说教的味道,有时候遇到看不惯的人或事,也不藏着掖着,直言不讳地就讲起来。以前还没察觉,昨天遇到一件事,才让我知道自已身上的“爹味”有多重。

前几天,一位作者寄了刚出版的小说给我,这也是这位95年出生的作者的第一本小说,内容还是很吸引人的,只不过我觉得语言上可以再精炼一些。于是我在朋友圈里晒了这本书,并写了一段话:这是XX作者的处女作,尽管语言略显稚嫩,内容还是相当不错。新人可畏、未来可期!

昨天下午,这名作者给我发消息,说我不该这么讲,更不该公开。我只是个写散文的人,凭什么这样评论,未免“爹味”太重了。

看完这条消息,认真地想了想,我这个快50岁的人,第一次感觉到这有多么难堪。这也是第一次有人说我“爹味”太重,让我有种醍醐灌顶的认知。我连忙向她说对不起,并说马上就删掉这条朋友圈。

冷静下来,再想想平时对其他人讲过的话,身上的“爹味”确实太浓了。比如,和下属开会时,我经常一讲就是一个小时,教导他们要钻研本职工作,要学习本职业务,要把工作做出成绩和特色。不仅如此,我还教导他们工作之余,不要沉迷于手机游戏和小视频,要读书,要学习,要把家庭建设好……反正该说的、不该说的通通说一气。而且,每次开会都讲,每次集会必说,估计部属们对我也是敢怒不敢言。当然,更没有人当面向我反映过。经历了昨天这件事,我想,我的部属们背后不知道怎么议论我、评价我这些行为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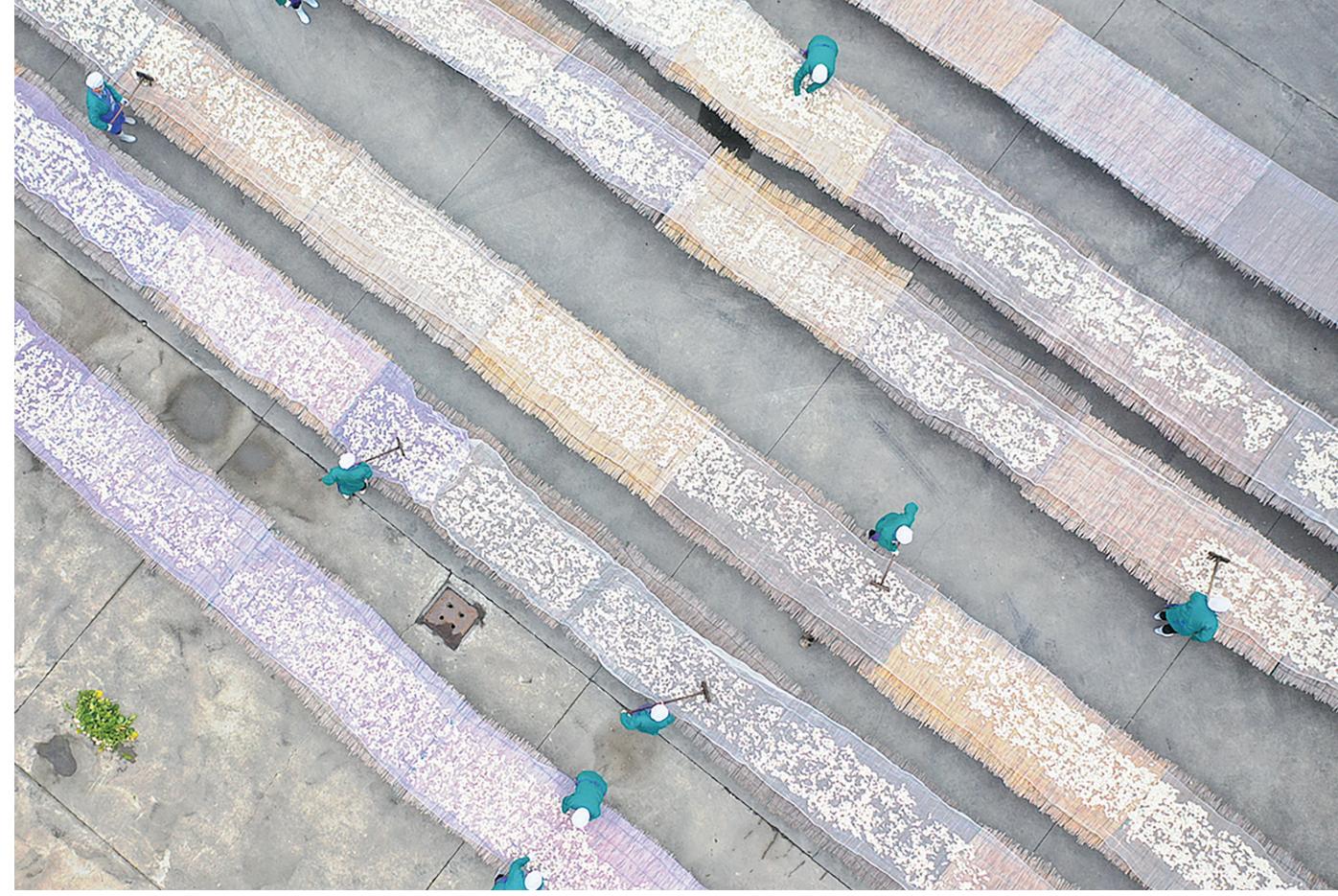
对待朋友、同事有时候也会如此。有一次,一个朋友花了将近2000元买明星演唱会的票,还在我们面前炫耀。我就对他说:“钱要花在有用的地方,要用在刀刃上。花这么多钱去看演唱会不值得,真不如在家看明星演唱会视频呢。有这些钱还不如做点其他事呢,哪怕去做慈善也好啊!”当时明显能看出这个朋友听了就不高兴了,不过碍于面子,也没说我什么。

经过昨天这件事情,我才知道,自己身上的“爹味”太重了,已经伤害到了别人,想想真没必要。

我们总是以为自己的观点多么正确,总以为这样是为了对方好,总以为按自己说的去做就会成功……其实,这些只是我们的一厢情愿,我们真是多操了心、操错了心。仅仅这样也就罢了,像我这样,还要越俎代庖替别人出主意、把方向,甚至“强迫”别人按照自己的意志行事,怎么不令人反感呢。

我们要相信其他人的能力、学识和认知,每一个成年人都对自己的行为负责,而不需要并不了解情况的人随意给他们指导。“江山代有才人出”。现在的年轻人学历更高、眼界更宽、认识更深,一般是不需要我们这些“老人”给他们指指点点,更不要我们这些“老人”给他们太多“爹味”的训导。

仔细想想,如果昨天我私下给那位年轻的作者建议,并且注意措辞;如果我给身边人或者部属少一些说教,多一些赞扬,去掉“爹味”,给自己多添些亲和力,可能更有利于工作的开展和平时的相处。去掉“爹味”,那样,自己活得轻松些,周围的人也是。



## 网络风水“大师”

□朱辉

与传统媒体不同,短视频平台会根据大数据揣测受众喜好,推送大家普遍感兴趣的內容,以此收获点击量。近些日子我频繁被推送风水大师的讲座。起初有些诧异:难道还会有很多人相信这些?听了几位“大师”一分钟的开场白,明白了他们为什么会有市场。他们个个声称家里的布局、摆设,对于财运、官运、爱情运起着决定性作用。听了他们的指点,不需要努力奋斗,不出一个月就能转运,人生幸福唾手可得。

相比于那些鸡汤文、成功学指引的道路,鼓鼓所言“风水”更简单,不用吃苦受罪。因此迎合了某些人投机取巧、期待不劳而获的心理,而且这些“大师”打着“国学”“国粹”的旗号,让他们的受众感觉是在研习一种很高级的学问,内心充满自豪。

印象中“风水大师”应该和老中医一样,都是上了年纪的人,可如今此类自媒体博主多是30来岁的年轻人。他们的父母大多出生于上世纪60年代,经历过“破四旧”,不太可能掌握此类“知识”。我们国家有严格的出版审核制度,不会有正式出版物系统传授这类偏门“学问”,所以这些年轻的“风水大师”恐怕都是“自学成才”,“学问”多是自己创造发明出来的。

“家里千万不能挂《清明上河图》这类名画!”一名“女大师”煞有介事地说,理由是《清明上河图》上密密麻麻都是“小人”。挂这样的画,生活中会遭小人暗算。按照她的说法,象征家庭和谐的“和合二仙图”,也不能挂在家里了。因为图上的“和合二仙”就是两个小孩(小人)。甚至自家孩子的艺术照也不宜挂在墙上,免得“犯小人”。

## 番芋的品格

□孙同林

儿时,番芋曾是维系生命的重要食粮,每年,是番芋和番芋干陪伴我们度过严寒的冬天。在缺少水果的日子里,生番芋又是一种水果,在地里挖番芋的时候,取一块,在衣服上擦擦,咬一口,脆甜。现在很少生番芋了,偶尔吃一回,总要将其洗了立冬,在大地一片凋零之后,才把完美的身体展现出来,为人们度过严冬奉献自己。

现在的农人很少吃番芋了,相反,倒是城里人吃得多起来。每到秋冬,街头上总会看到一只只大油桶改造的炉子,里面有炭火,炉子上放置一只只番芋,被烤得焦黄,剥皮,便是糖稀一般的熟番芋肉。大街上,那些穿着入时的女孩,捧着金黄色的烤番芋,大口大口地吃得那么香甜。听过这样一则笑话,说乡下的亲家到城里亲家做客。城里的亲家说:“你难得来一趟,今天搞一点稀罕的菜招待你。”乡下的亲家不知道是什么好东西。吃饭的时候到了,一看餐桌上竟然是一盘炒番芋叶。城

里的亲家热情地劝菜,乡下亲家被劝得急了,只好实话实说:“这东西,在我们乡下是用来喂猪的。”

如东乡间产两种番芋,一种是粉粉的白番芋,表皮紫红,蒸熟了吃,粉粉的,有点噎人。另一种是黄番芋,皮和肉都是土黄色的,生吃甜而脆,煮熟后汁水多。

如今流行吃粗粮,番芋是粗粮中的细品,许多糕团的馅、果冻、冰淇淋、奶茶等时尚食品以番芋为原料的不少,专家说番芋还具有药食同源的养生功效。番芋,因救饥荒而引进,因补充口粮而发展,因养生而成为时尚,既能雪中送炭,亦可锦上添花。随着经济的发展,生活水平的提高,各种用番芋做成的食品比比皆是,偶尔跟孩子一起吃几块薯条、薯片,细嚼慢咽,在似是而非的味道中,又怀念起小时候的番芋来,儿时番芋的味道,深深根植在我的记忆之中,历久弥香。

## 寻常巷陌

饭搭子

□吴瑕

百味人生,人生百味,有人说能吃到一起的夫妻才能天长地久,但每家的情况不同,才有甲之砒霜乙之蜜糖之说。

最初,我的饭搭子是家人,在乡村的20年,天天和家人一起吃饭,口味一致,没有选择和挑剔的权限,妈妈是永远的厨师。

后来在中学里,饭搭子是几个和我一样家庭不宽裕的同学,学校离家远,遇上下雨天,中午不回家吃饭,就到市场里买几个馒头,沿路边走边吃也能吃得有滋有味。班上家庭条件好的同学大大方方地去小店里买面条、炒饭,我们吃馒头的不羡慕。

工作了,自己带米洗好放进食堂蒸饭柜里,食堂只卖菜。工厂的同事都是附近的农民,一个个车轴大汉,下班了都饥肠辘辘,取了蒸饭,然后去食堂窗口买菜,没有人排队,靠挤,有些女同事被挤得大骂某男同事揩油。于是有人带菜,中午同车间的女同事把菜拼到一起吃。张姐喜欢吃青菜、李姐喜欢吃豆制品、朱姐喜欢吃肉,几个同事拼桌吃,荤素都有了。我说张姐的青菜好吃,她就天天带,非要分我一些,尤其是霜降之后,天天青菜烧肉,冬天还送咸菜给我,忙碌的车间生活也能有些幸福的滋味。

后来结婚成家了,爱人就是我的饭搭子,开始也吃不到一起,后来慢慢口味靠近。我不喜欢下厨,爱人喜欢做菜,我在外面吃大餐时,拍照片给他看,他就看图做菜。我推崇赏识教育,对家人只夸奖、不打击信心,彼此也多了包容和理解。因此我们在餐桌上从来不为一道菜争论,即使咸了,加点开水,也不多说一句,毕竟做菜辛苦,还有油烟呛人。我生于鱼米之乡,不喜欢吃面食,他喜欢,我就在我不在家吃饭时才做,因为有爱才愿意吸纳着油烟,做几个爱人喜欢的菜慰劳对方疲累的灵魂。吃饭是大事,餐桌上和谐的背后是彼此的宽容和迁就。两个人一起吃,品尝酸甜苦辣的滋味,是享受和睦家庭的幸福感,单纯美好。

爱人最拿手的是蛋炒饭。滴水成冰的冬天,我上班早,他在家就早起给我做蛋炒饭吃,说蛋炒饭顶饿。他把好几种食材切成绿豆豆大小,放在小盘子里,看看那些色彩交织的食材,心里就生出暖暖的感动。这样准备很费时的,尤其是他年纪大了,不会用那些新式厨具,都是自己细细地包了切了。黑褐色的香菇泡好了切成丁,青翠的辣椒丁、紫红色的火腿丁,玉米粒、生姜丁、胡萝卜丁、黑木耳,以及切好的葱花、打好的鸡蛋,看看颜色就感觉包揽了四季的色彩。热锅,倒油,“嗞啦”一声倾入蛋液,大勺快炒急翻,一大碗剩饭倒入锅,加点水再翻炒,微微热气冒起,等米一粒一粒炒散后,把小盘子里的材料依次倒进锅里,那锅如同囊括了世间所有的精华一般,鲜艳得如同摊开的锦。爱人的手臂发力,炒、翻、颠、抖、摇等一一用上。小锅顺着灶前倾后仰,锅中的炒饭就飞舞起来了,上空转、下空翻,画个弧,稳稳地落在锅里。饭粒和爱人互动起来,要把戏般,香气开始直冲鼻子,随着锅颠直刺人嗅觉的香。深吸一下鼻子,如同嗅爱人身上的油烟味一样,满满的生活气息。他看我的那副馋样笑了,摸摸我的脸,叫我坐下吃饭。配料和米饭几乎比例相等,浓香里,是说我工作辛苦必须好好吃饭的宠爱。感觉蛋炒饭和家庭有相似之处,鸡蛋液和米饭风风火露一相逢,就换了人间,白米饭的淡寡和炒鸡蛋的油腻抢眼因为你中有我中有你而突然全变了,那饭是一颗颗、一粒粒,拥抱着、密集着,团结着多种食材。他做的炒饭油亮饱满,多种食材色彩斑斓,让我忍不住去大快朵颐。吃一口,舌尖都是笑意绵绵。只是蛋炒饭是我独享,他做好了端上餐桌,再把豆浆热好就飞上床,喊着“好冷”,在我的笑声里裹好自己,说要睡回笼觉。

夫妻在一饭一菜里建立深厚的默契和一汤一饮中培养牢固的情谊,是别人体会不到的。夫妻饭搭子之间的感情,有接地气的踏实感、有温暖相伴的烟火气,所以坚不可摧,即使吵架也不会抹去。

我喜欢吃家里的饭,他在家就给我做饭,还准备好我上班带的饭菜,精心地装好。他没有多少文化,不会说留住爱人的胃才留得住爱人的心,在他看来饮食是大事,批评我吃得少,免疫力低、总生病,他说吃好开心就能长命百岁。我不会做饭,他从来不嫌弃,也不要我帮忙剥蒜刮姜,让我坐在空调下看书休息,他自己做饭菜。不喜欢下厨的我,因为饭搭子给力,三餐四季都多出几分幸福美好。

## 岁月脚步

□蔡随芳

又到了年底,我买回新的台历。这款台历设计精巧、配色雅致,既有传统韵味又不失现代感。每一页都包含了一天的信息和农历节气,让人一目了然,能帮我轻松管理日期。不仅具备实用性,更有艺术性和趣味性。

小时候,在新年到来之前,父亲总是会换了新日历挂到墙上。日历多数情况下是单位作为职工福利发的,少数情况下是他自己上街买的。一直记得父亲换新日历的那份仔细,他仰起头,慢慢将旧日历取下,小心收好,又缓缓将新日历挂回原处。显而易见的仪式感,表达他内心深处对生活的庄重和虔诚,并赋予未来以期盼、祝福和新的意义。那份庄重和虔诚,给我留下清晰的记忆。

我家多年没有分到单位福利房,住的是自建的简陋平房。小时候冬天似乎特别冷,我们盼过年,盼温暖的春天。当我们抬头看见新日历出现在眼前,在期盼中,除夕、立春、元宵,一个个美好的节日,依次向我们走来。

印象深刻的20世纪70年代末,日历封面是两个洋气的上海姑娘。那时上海女性还是时尚标杆,引领时尚潮流。年轻姑娘喜欢烫发,额前的头发烫到发根,制造出卷曲的蓬度,后面的头发只将发尾烫卷。日历模特穿着鲜艳的花衬衣、老式旁开门女裤。那个年代的美女拥有一种健康、自然和乐观的气息。单手叉腰,眼睛望向手指的方向,嘴角微微上扬,全身散发着自信与骄傲的光芒。整个画面朴实、内敛、干净,那个年代的浪漫主义情怀荡漾在画面里,给人朴素的美感。我们姐妹经常模仿她们的动作,仿佛也增加了力量。

元旦过后,春节的脚步在寒风中一天一天地向我们走近。父亲肩扛手提,将单位分的冻肉弄回家,母亲就围着灶台开始忙碌。冬天的厨房,承载着我们共同的记忆,那里有香喷喷的饭菜,那里更有父母洗菜炒菜的身影,有人世间最真实的烟火气息。我家多年都是烧煤烧柴做饭,直到我初中才用上液化气。灶膛里的火,映照着我们逐渐长大的脸。经过一番劳作,热菜上桌,日历见证我们一家人团团圆圆围坐在一起。

我成家后一直保持着用老式日历的习惯,每到年终岁尾,我都会买一本老式日历。随着时代的发展,各种电子台历让人眼花缭乱,手机上也有多款日历软件,但是我仍喜欢实物的日历。翻看日历,会想起小时候我们一家人欢聚在一起的旧时光。那时,我们还小,父母也年轻。

曾经的一家人,现在生活在不同的城市,相距遥远,各有生活,见面不易,皱纹已悄悄爬上我的额头,我的妈妈更是白发满头、步履蹒跚。人生如旅,岁月如歌。我喜欢老式日历,它所蕴含的对时间的敬畏、对往昔时光的回顾、对生活的热爱,还有它对家庭情感的维系作用,对我来讲永远不会过时。